

公安部发出“五一”道路交通安全提示

新华社北京4月28日电“五一”假期将至,公安部分析研判近年来“五一”假期交通安全形势,28日发出道路交通安全提示。

今年“五一”假期群众探亲访友、旅行出游意愿强烈,预计将延续清明假期出行火爆态势,加之正值物流运输旺季,客流量将明显上升,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加大。

公安部研判,假期跨省跨市出游、返乡探亲出行增多,预计公路客运、旅游客运、租赁包车等客运需求将明显增大,预约出租客运、租车自驾等个性化出行安全风险不容忽视。

假期群众休闲、聚餐聚会等活动增多,酒驾醉驾肇事高发,公安部统计,近3年“五一”假期酒驾醉驾肇事日均死亡人数较平日高出19.4%。另外,春夏季节转换,驾驶人更容易疲劳,疲劳驾驶风险加大。

此外,春耕农忙、民俗活动叠加,农村集中出行风险突出,三轮车、拖拉机违法载人及面包车、摩托车违法超员易发多发,群死群伤事故风险大。物流运输持续增长,货车疲劳驾驶、超限超载等隐患突出,加之假期公路客货混行交织,造成客货车相撞事故风险上升。据中央气象台预报,“五一”假期气温升高,降雨增加,雨天路滑易引发车辆侧翻、追尾和多车相撞事故。

公安部提示,假期自驾出行,应关注有关部门发布的交通路况信息和交通安全提示,提前做好出行时间和路线规划,杜绝酒后驾驶、超速行驶、分心驾驶等违法行为。假期乘车出行,要到客运站选择正规营运车辆,切勿乘坐站外揽客拼团“黑车”及非法营运、超员载客的客车,全程全员系好安全带。(下转02版)

保护知识产权 宁夏各地在行动

本报记者 吴彩华 王潇翔 马涛 杨秀丽 丁丁 何巧云 翟迎春 张建新 马琳

4月26日是第24个世界知识产权日,今年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的主题为“知识产权转化运用促进高质量发展”。连日来,宁夏各地开展了形式多样、互动丰富的宣传活动,共同营造“尊重知识、崇尚创新、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浓厚氛围,进一步提升社会公众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

知识产权竞赛提升,以法助企促发展

“中国第一部《专利法》颁布于1984年。”“正确!我国第一部《专利法》于1984年颁布,并于1985年4月1日正式实施。”4月25日,银川市首届专利知识竞赛暨知识产权大赛开赛。该活动由银川市人民政府主办,银川市司法局、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承办,来自组织服务机构、企业知识产权领域6支代表队的30名专业人士共同演绎了一场知识产权科普与创新的“盛宴”。

4月23日,银川市西夏区分局联合金凤区检察院、西夏区法院等单位,组织隆基光伏、中环、骆驼铃等30多家企业,举办知识产权保护与风险防范专题讲座,邀请知识产权领域的权威专家、律师,深度剖析商业秘密侵权及风险防范具体措施,结合侵犯知识产权“七宗罪”及实际案例,生动讲解如何有效应对侵权行为的各种策略,进一步帮助企业在激烈的竞争市场中重视商业秘密保护、稳固自身品牌地位,确保产品核心竞争力不受侵犯。



4月26日,银川市西夏区司法局“春雨”法律志愿服务队联合银川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西夏分局等单位,在宁夏大学开展以“知识产权转化运用 促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的知识产权日集中宣传活动。

本报记者 杨秀丽 摄

4月24日,灵武市法院受邀向辖区27家企业代表授课,结合典型案例,详细介绍常见知识产权保护的相关法律知识,了解企业知识产权法律服务需求,解答企业在经营中遇到的知识产权难点痛点,对可

能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风险进行梳理并提出防范建议,从法律角度为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查漏补缺”。

“近年来,我们在全市特色产业、重点园区、龙头企业整体布局,创新建立实体化运作、入驻式办公、问诊式服务的知识

产权保护工作站30家,有力推动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提档升级。始终保持对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的凌厉攻势,紧盯“开学季”等重要节点,侦破了一批大要案件,打造银川公安版权保护亮点品牌。”银川市公安局相关负责人介绍。

普法零距离,知识产权入人心

知识产权宣传周期间,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发布《宁夏法院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状况(2021—2023年度)》和15起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典型案例。典型案例覆盖著作权、商标、专利、不正当竞争、技术合同、植物新品种等我区常见的侵权领域和行业,实现案例的重要示范和引导功能。

“一定要保护好‘宁夏枸杞’‘中宁枸杞’的品牌。”4月23日,在宁夏中宁国际枸杞交易中心市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自治区高院知识产权庭联合中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围绕地理标志的规范使用进行联合普法宣传。

在吴忠市开展普法,吴忠市中级人民法院与利通区法院联合开展保护知识产权普法宣传活动。法院干警走进广场周边的珠宝饰品、手机销售店铺等场所,提醒经营者严格把控进货渠道,规避潜在的知识产权风险,并向他们讲解销售假冒伪劣产品的严重后果。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联合全市10余家知识产权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在大武口区和平广场集中开展法治宣传活动。(下转02版)

自治区高院二十二条措施提升行政审判质效

本报讯(首席记者 马涛)近日,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印发《行政审判质效提升年专项行动工作方案》,从加强行政案件立案衔接、行政争议实质化解、监督指导等五个方面提出22条具体工作措施,解决行政审判“程序空转”及行政案件上诉率高、申请再审率高、发改率高等问题。这是继2023年工作《关于提升全区法院行政审判质效的工作意见》之后,提高全区法院行政审判质效的又一举措。

《方案》要求全区法院行政审判聚焦“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坚持能动履职,狠抓提质增效,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贯彻落实“监督就是支持、支持就是监督”工作要求,为建设平安宁夏、法治宁夏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行政审判质效提升年要实现行政审判质量管理指标在合理区间运行,“程序空转”问题得到较好解决,调解率与撤诉率稳中有升,上诉率、申请再审率、发改率合理下降,质效指标整体提升,人民群众对行政审判的认可度进一步提升,行政审判的公信力和权威进一步树立。

《方案》明确,要通过依法保障当事人诉讼权利,加大立案起诉审查、完善诉前调解案件登记、有效规制滥用诉权行为等措施加强行政案件立案衔接。要通过提升诉源治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推动行政争议化解中心实质性运行、创新府院联动工作机制、改进司法建议工作等措施加强行政争议诉源治理。要通过强化院庭长办案与监督职责、加强对下条线指导、完善统一裁判标准制度、强化行政审判态势分析研判,建立健全案件评查机制等措施加强监督指导。要通过加强行政审判政治建设、建强行政审判队伍、持续提升司法能力水平等措施加强行政审判队伍建设。

要加强行政争议实质化解。提升当事人案件审理参与度,对于群体性或者较为疑难复杂的再审申请审查案件通过实地调查了解、组织询问或听证等方式充分听取再申请人意见。坚持能动履职,防止消极审判、就案办案、机械司法,依法选择最有利于实质解决行政争议的裁判方式,着力实现案结事了、案结事了。将调解、和解贯穿行政审判全过程各方面,推动行政机关协调、应调尽调,促进行政案件调解率、撤诉率稳中有升。

我区监狱对1685件“减假暂”案件“体检”

本报讯(记者 马妮娜)近日,我区监狱系统开展“减假暂”案件质量交叉评查工作,采取“背靠背”交叉评查、面对面分析研判、述辩式案件评选三项举措,深入开展案件质量交叉评查,推动“减假暂”案件办理质效提升。

各监狱按照案件质量评查工作方案对2023年度已办结的1685件“减假暂”案件开展全面自查,覆盖率100%。在此基础上,自治区监狱管理局重点针对“三类罪犯”减、假、暂等265件案件,抽调20名监狱刑罚执行业务骨干,开展监狱间“背靠背”案件交叉评查,交叉评查案件数达总办案数的15.7%。评查工作从事实证据、办理程序、文书规范逐项检查,逐项过筛,召开案件交叉评查反馈会,对案件办理中法律适用、文书制作、会议程序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揭短亮丑”。针对提出问题督促被评查监狱限期整改,通过“评查—反馈—整改”形成工作闭环,促进案件质效提升。

此次交叉评查首次采取“述辩式”“线上+线下”全程直播的方式进行“减假暂”优秀案件评选活动,通过陈述答辩将生动的案件从纸面卷宗搬到讲台屏幕,让案件办理以更加直观的方式展现出来。

为巩固和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我区监狱系统率先建立案件质量评查工作机制,自2022年起每年上半年组织对监狱上一年度已办结的所有“减假暂”案件进行质量评查,加强对监狱执法办案的监督管理,规范执法行为,推进办案质效提升。在自治区党委政法委对全区政法单位案件评查工作中,我区监狱办理的“减假暂”案件合格率100%,其中7件案件被评为优秀案件通报互鉴。

自治区检察院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

本报讯(首席记者 王潇翔)4月23日至25日,自治区人民检察院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围绕《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等内容开展学习,进一步增强纪律意识、提升党性修养。

此次读书班突出学思相融,广泛开展研讨交流。“忠诚和信仰不是口号,必须落实在具体实践中。对照党章党规党纪,要经常检视自己的理想信念和思想言行,不断掸去思想上的灰尘,确保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态

度鲜明、立场坚定。”“学纪、知纪、明纪,最终落脚点是规范和约束党员干部能够守严严实实,本本分分地守纪,以知促行、以行促知,做到知行合一。作为检察督察干部,要认真做好司法责任追究和惩戒、执法督察、巡回巡察、内部审计、‘三个规定’记录报告等工作,助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读书班上,检察人员围绕党纪、知纪、明纪、守纪,联系思想和工作实际,谈认识、谈感悟、谈发展、谈融合,深化对加强党的纪律建设重要性的认识。

读书班对持续推进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提出要求,强调要紧扣目标要求,组织

党员干部深入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把遵规守纪刻印在心,内化为日用而不觉的言行准则。要认真研学,切实把全覆盖讲专题纪律党课、全覆盖开展专题学习、全覆盖研讨交流、全覆盖警示教育、全覆盖推动整改等要求落到实处。要层层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砥砺作风融入日常、抓在日常、严在日常,共同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为推进检察工作现代化营造良好环境。

宁夏小伙攒15万余元赔付12名涉诈受害人

本报首席记者 王潇翔

“在公检法三家办案单位的全力帮助下,当事人赔偿了分布在10个省份的12位被害人的被骗款项。不得不说,这是一份有温度的判决书,承载了当事人的真诚悔过和公检法三家及律师挽救失足青年的倾力相助。”4月17日,律师马思婷在朋友圈发了这样一条消息。

事情还要从贺兰县检察院办理的一起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件说起。27岁的张某是一家公司的员工,2022年7月底的一天,有人通过QQ添加其为好友。对方称,只要张某提供银行卡转账,每转10万元就给张

某2000元好处费。张某心动了。几天后,张某办了一张银行卡,并按照对方约定的地点,来到贺兰县某加油站,将银行卡交给对方。当天,对方就用张某提供的银行卡转账10万元。次日,由于银行卡转账受限,对方让张某用该银行卡取现5万余元。原本承诺的“好处费”,对方给张某转了600元后,将张某拉黑删除。

很快,多名被害人向公安机关报案。警方查到了银行卡主张某,将其抓获,并取保候审。警方在侦查过程中发现,涉及被害人共12人,来自陕西、湖北、广东、江

苏、云南、贵州等全国10个省份,被骗理由五花八门,包括快递丢失退赔、推荐购买食品、网络投资、刷单、办信用卡、办网贷贷款、谈恋爱转账等,被骗金额从3000多元到3万多元不等。

贺兰县检察院检察官提审时,张某悔恨不已,表示认罪认罚,愿意用自己的工资赔付12名被害人。从案发到宣判,张某攒了2年的工资共计15万余元。

2024年1月,检察官邱凌芳和检察官助理陈雨佳开始联系被害人,处理退赔事宜。(下转02版)

132万余辆车 116万余名驾驶员

银川车管所民警以“工匠精神”做好档案工作

本报记者 李毓琛 文/图

德胜业务大厅档案室主任唐杰告诉记者,车驾管业务只有一笔业务办结档案复核归档后,才能办理下一笔业务,档案室的工作效率决定着群众的时间效益能否最大化。“有时候群众是请假来办业务,在我们实现‘一个工作日归档’后,如果群众需要办理两笔业务,当天下午就能办理第二笔业务。”唐杰说,他们每天对大厅办理的业务逐一进行审核归档,直至最后一笔业务档案归档后才下班。

2021年,银川车管所在一个“工作日归档”的基础上,实行“长假前办理的新车入户业务、驾驶证补换证业务必须在节前复核归档”制度。唐杰介绍,新车入户、驾驶证补换业务一旦没有归档,而群众恰好又要驾车出省,在外地遇到交警检查就无法查询车辆、驾驶员信息,会给群众带来麻烦,“所以在长假来临前,哪怕加班也要将当天的业务全部复核归档”。(下转02版)



4月28日,银川车管所业务归档岗辅警张燕对抵押解押车辆档案进行复核归档。

每一名驾驶员的档案,每一辆新车入户、二手车过户……都要经过车管档案室工作人员的监督审核、查漏补缺。截至2023年底,银川市机动车保有量132万余辆、驾驶员116万余名,这些档案管理工作由银川市车管所德胜业务大厅、金凤业务大厅的2个档案室承担。4月23日,记者走进银川车管所档案室,探访4名民警、10名辅警日均复核归档档案超2500笔背后的“工匠精神”。

银川车管实现“一个工作日归档”

“德胜业务大厅档案室日均归档业务量超过2000笔,业务量大而繁杂。按照公安部规定,车驾管业务档案需要在3个工作日完成。”银川车管所副所长李晚枫介绍,2020年以来,银川车管所已经实现“一个工作日归档”。

“本以为补办驾驶证再过户要跑几趟,没想到一天就办好了。”近日,王先生来到德胜业务大厅咨询补办车辆行驶证业务和二手车过户业务,得知当天就能办结两笔业务。

宁夏(哈巴湖)沙漠生态检察公益诉讼保护修复基地建立

本报讯(首席记者 王潇翔)4月28日,银川铁路运输检察院、盐池县检察院、宁夏哈巴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以下简称“哈巴湖管理局”)、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协商决定,联合在哈巴湖保护区设立“宁夏(哈巴湖)沙漠生态检察公益诉讼联合保护修复基地”。

该公益诉讼保护修复基地将推动解决环境资源案件生态修复难题,引导案件当事人及社会力量在哈巴湖保护区内开展替代(异地)修复,实现生态环境及其服务功能等量恢复,促进沙漠生态环境保护与检察公益诉讼宣传教育、破坏生态环境违法行为警示教育、替代修复实践体验等多重功能有机结合,实现荒漠化有效防治。基地由银川铁路运输检察院、盐池县检察院、哈巴湖管理局共建共管,依据各自职能承担相应监督管理职责。盐池县林业和草原局协同处理好各乡镇村与自然保护区交叉地带植被保护、地界纠纷、跨界破坏占用等问题,加强村民草原保护教育工

(下转02版)